

上海市普陀区2018年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18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8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8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职能

- (一) 根据区政府领导的要求，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文件。
- (二) 研究审核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镇向区政府请示、报告的事项，并提出拟办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审批。
- (三) 负责区政府会议的准备工作，组织、协调和管理区政府系统的全区性大型活动。
- (四) 负责与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镇的联系，协助区政府领导协调、督促区政府重要事项的落实。
- (五) 督促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镇贯彻执行国务院和市、区政府重要文件、区政府重要会议议定事项。
- (六) 负责市区人大代表建议和市区政协提案的办理。
- (七) 根据区政府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和区政府领导的要求，组织调查研究，掌握信息，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 (八) 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的电子政务工作。
- (九) 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十) 组织本区行政执法监督，负责本区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工作，办理和指导本区行政复议和应诉，对本区政府法制工作进行规划、协调、监督、管理和服务。
- (十一) 负责本区外事管理和服务工作。
- (十二) 管理和协调区政府对外合作交流和对口支援工作。
- (十三) 负责普陀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区政府值班工作，并及时向市区政府报告有关重要情况，协助组织处理需要由区政府直接处理的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
- (十四) 承办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部以及下属两家事业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区政府领导处理区政府日常工作的机构，与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政策研究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合署，挂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督查室牌子。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设13个内设机构，包括：秘书科、联络科、督查科、综合科、调研科、电子政务科、政务公开科、法制监督科、行政复议科、外事科、合作交流办综合科、合作交流办联络科、应急综合科。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属有两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分别是上海市普陀国际交流中心、上海市普陀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8年，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预算支出总额为6,546.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546.3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546.3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2,078.3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10.23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2,078.32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5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从区府办划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905.08万元，主要用于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405.69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2,905.08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0.76%。主要原因是：项目规模扩大。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法制建设114万元，主要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8.89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114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8.24%。主要原因是：项目规模扩大。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信访事务31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23.27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313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18%。主要原因是：执行八项规定，节减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139.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1.26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139.3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8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73.36万元，主要用于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73.39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73.36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57.6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退休人员从区府办划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97.7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8.7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197.77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9.5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从区府办划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8.8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3.06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28.87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5.2%。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150万元，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50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150万元，与2017年预算执行数持平。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85.51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经费。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1.6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85.51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9.6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从区府办划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8.43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经费。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02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8.43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12%。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1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162.2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72.51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162.21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5.9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从区府办划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290.52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2017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28.9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290.52万元，比2017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1.6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从区府办划出。

2018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65,463,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497,027	18,894,082	3,282,095	33,320,85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5,463,72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9,979	4,499,979		
2、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39,385	939,385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527,337	4,527,337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65,463,728	支出总计	65,463,728	28,860,783	3,282,095	33,320,850

2018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497,027	55,497,027	0	0	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497,027	55,497,027	0	0	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0,783,219	20,783,219	0	0	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392,958	1,392,958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9,979	4,499,979	0	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9,979	2,999,979	0	0	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33,636	733,636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7,651	1,977,651	0	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692	288,692	0	0	0
208	08		抚恤	1,500,000	1,500,000	0	0	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00,000	1,500,00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39,385	939,385	0	0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385	939,385	0	0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55,112	855,112	0	0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4,273	84,27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7,337	4,527,337	0	0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7,337	4,527,337	0	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22,137	1,622,137	0	0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905,200	2,905,200	0	0	0
合计				65,463,728	65,463,728	0	0	0

2018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497,027	22,176,177	33,320,85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497,027	22,176,177	33,320,85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0,783,219	20,783,219	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50,850	0	29,050,850
201	03	07	法制建设	1,140,000	0	1,140,00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3,130,000	0	3,130,0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392,958	1,392,958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9,979	4,499,979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9,979	2,999,979	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33,636	733,636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7,651	1,977,651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692	288,692	0
208	08		抚恤	1,500,000	1,500,000	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00,000	1,500,00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39,385	939,385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385	939,385	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55,112	855,112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4,273	84,27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7,337	4,527,337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7,337	4,527,337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22,137	1,622,137	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905,200	2,905,200	0
合计				65,463,728	32,142,878	33,320,850

2018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5,463,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497,027	55,497,027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9,979	4,499,979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39,385	939,385	
		四、住房保障支出	4,527,337	4,527,337	
收入总计	65,463,728	支出总计	65,463,728	65,463,728	

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执行数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预算数比2017年执行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732,982.30	55,497,027	22,176,177	33,320,850	-235,955.30	-0.4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732,982.30	55,497,027	22,176,177	33,320,850	-235,955.30	-0.4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1,102,279.93	20,783,219	20,783,219	0	-319,060.93	-1.51%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56,944.93	29,050,850	0	29,050,850	4,993,905.07	20.76%
201	03	07	法制建设	888,928.29	1,140,000	0	1,140,000	251,071.71	28.24%
201	03	08	信访事务	3,232,678.54	3,130,000	0	3,130,000	-102,678.54	-3.18%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212,550.61	1,392,958	1,392,958	0	180,407.39	14.88%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239,600.00	0	0	0	-5,239,6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1,500.00	4,499,979	4,499,979	0	-1,151,521.00	-20.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51,500.00	2,999,979	2,999,979	0	-1,151,521.00	-27.74%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3,880.00	733,636	733,636	0	-1,000,244.00	-57.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7,039.00	1,977,651	1,977,651	0	-209,388.00	-9.5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0,581.00	288,692	288,692	0	58,111.00	25.20%
208	08		抚恤	1,500,000.00	1,500,000	1,500,000	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00,000.00	1,500,000	1,500,000	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96,190.00	939,385	939,385	0	-356,805.00	-27.5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6,190.00	939,385	939,385	0	-356,805.00	-27.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6,023.00	855,112	855,112	0	-360,911.00	-29.6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0,167.00	84,273	84,273	0	4,106.00	5.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4,143.00	4,527,337	4,527,337	0	-486,806.00	-9.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4,143.00	4,527,337	4,527,337	0	-486,806.00	-9.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25,143.00	1,622,137	1,622,137	0	-103,006.00	-5.9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289,000.00	2,905,200	2,905,200	0	-383,800.00	-11.67%
合计				67,694,815.30	65,463,728	32,142,878	33,320,850	-2,231,087.30	-3.30%

2018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70,147	26,570,147	0
301	01	基本工资	3,432,684	3,432,684	0
301	02	津贴补贴	13,896,387	13,896,387	0
301	03	奖金	268,440	268,440	0
301	07	绩效工资	675,171	675,171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7,651	1,977,651	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692	288,692	0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9,385	939,385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080	345,080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22,137	1,622,137	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24,520	3,124,52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2,095	0	3,052,095
302	01	办公费	350,000	0	350,000
302	02	印刷费	50,000	0	50,000
302	03	咨询费	50,000	0	50,000
302	07	邮电费	220,000	0	220,0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0	0	2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000	0	150,000
302	15	会议费	20,000	0	20,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0	0	1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0	50,000
302	26	劳务费	70,000	0	7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50,000	0	25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92,000	0	192,000
302	29	福利费	345,600	0	345,6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731,640	0	731,6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855	0	272,8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0,636	2,290,636	0
303	01	离休费	422,196	422,196	0
303	02	退休费	311,440	311,440	0
303	04	抚恤金	1,500,000	1,500,000	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48,000	48,000	0
303	09	奖励金	9,000	9,000	0
310		资本性支出	230,000	0	23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30,000	0	230,000
合计			32,142,878	28,860,783	3,282,095

2018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913.50	883.50	30.00	0	0	0	328.2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13.5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883.5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3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8年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28.21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394.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71.09万元。

2018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94.09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6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8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6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332.09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由区机管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名称	普陀区政府目标管理第三方评估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殷路群	联系人	顾毓祎	联系电话	52564588	*2638
开始时间	2018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按季度对区政府各部门推进目标管理情况进行评估					
立项依据	《上海市政府系统运行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沪府〔2015〕61号）、《普陀区政府系统运行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普府〔2017〕26号）、《普陀区政府系统目标管理实施细则》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独立评估，有效提升政府目标管理的客观性、公正性和有效性，有力促进各项政府目标的实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目标管理日常工作督查；每季度在政府工作会议上通报情况进行督促；加强目标任务进展情况的信息化工具手段反馈。					
项目总预算（元）		38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400,0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政府目标管理第三方评估			3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季度实施，全年总结					
项目总目标	通过聘请高校、科研院所等独立第三方机构，对区政府各部门推进目标管理情况进行审核和评议，形成红、黄、绿灯的评价建议，督促相关部门采取工作措施					
年度绩效目标	每季度开展评估，进行亮灯评价。第四季度形成全年评估报告。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问题处理及时性			及时		
	人员到位率			100%		
效果目标	综合业务人员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人力资源结构合理性			合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备注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名称	普陀区政府信息公开自助服务终端二期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 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 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政府信息公开自助服务终端一期于2016年建设完成，经过一年的运行，拓展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方便了群众申请、查阅政府信息。但提供的信息仅有公文，不足以满足老百姓的需求，现结合普陀区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开展二期项目，丰富信息类型，满足老百姓获取政府信息的更高要求。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要求：各级行政机关应当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普陀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实施细则》、《普陀区人民政府公文公开发布实施办法》、《普陀区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制度》、《普陀区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普陀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制度》、《普陀区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发布工作流程》、《普陀区行政机关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备案工作规范》、《普陀区政府信息公开送交工作规范》、《普陀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管理细则》、《普陀区政府信息公开投诉举报制度（试行）》等制度		
项目总预算（元）	2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自助服务终端二期		2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增加普陀区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等其他非公文信息，于年底前完成政府信息公开自助服务终端二期项目		
项目总目标	完成政府信息公开自助服务终端二期项目，丰富提供政府信息的类型，提高普陀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提高普陀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使本区在全市政务公开考核中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问题处理及时性	及时	
	岗位考核率	100%	
效果目标	对目标覆盖范围	100%	
	综合业务人员满意度	100%	
影响力目标	社会负面评价	0%	
	示范作用	是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备注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名称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年1月1日	结束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普陀区2017年被列入国办开展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试点单位，重点围绕就业创业、社会救助、社会保险、户籍管理、医疗卫生、涉农补贴、城市综合执法、养老服务等八个方面探索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考核的普陀区政务公开标准和规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本市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统称“五公开”）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部署的重要改革任务。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是推进“五公开”工作的具体举措，对于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提高行政效能，加快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普陀区深入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普府办〔2017〕73号） 2、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普陀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标准化试点推进小组的通知		
项目总预算（元）	4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标准化技术咨询	240000	
	标准化规范化宣传	16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技术咨询，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宣传活动		
项目总目标	完成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任务，全面提高普陀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国办关于加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目标任务，深化标准化试点工作成效，提高普陀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使本区在全市政务公开考核中继续保持领先地位。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问题处理及时性	及时	
	岗位考核率	100%	
效果目标	对目标覆盖范围	100%	
	综合业务人员满意度	100%	
影响力目标	社会负面评价	0%	
	示范作用	是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备注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名称	普陀区政府门户网站微门户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 3. 1	结束时间	2018. 12. 31	
项目概况	通过升级微门户系统，开设“服务”、“互动”、“政务”等栏目，为公众提供权威的政策文件信息；集预约、办理、查询等一体化的办事服务；接入公积金、实时公交、房产税等实用查询服务；整合信访咨询服务，提供移动端“一站式”智能问答；提升移动端用户体验，探索移动信息无障碍建设，同时与保障门户网站、微门户、政务微信三位一体，并充分利用App Store、应用宝、华为市场等应用商店推广。			
立项依据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要求，多渠道拓展，适应互联网发展变化和公众使用习惯，推进政府网站向移动终端、自助终端、热线电话、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延伸，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多样便捷的信息获取和办事渠道。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办函〔2016〕108号）要求，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实现多渠道服务，包括移动APP、自助服务一体机、热线电话等，由互联网政务服务门户统一提供服务接口，供各种渠道调用，实现数据同源。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适应移动化趋势，以便民服务为宗旨梳理全区移动政务APP资源，建设全区标准统一的移动政务服务APP，利用移动互联网技术促进政务服务的融合与升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的通知》（国办函〔2016〕108号）的要求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3224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22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普陀区政府门户网站微门户升级改造项目		322400	
项目实施计划	2018年3月至2018年12月实施，包括项目启动->需求调研及分析->双方需求评审及修改->设计准备及方案论证->系统设计->编码准备->软件编码及单元测试->联调、测试及修改->试运行环境准备->上线试运行->软件验收等步骤。			
项目总目标	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以“移动互联网+政务服务”为目标，以标准规范、资源共享、集中服务、运营推广为主线，塑造政府网站移动端建设的新范式。			
年度绩效目标	升级微门户服务平台，完成权威信息发布、办事事项接入、查询服务接入、互动咨询接入等服务内容。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问题处理及时性		及时	
	岗位考核率		100%	
效果目标	综合业务人员满意度		100%	
	对目标覆盖范围		100%	
影响力目标	示范作用		是	
	社会负面评价		0%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人力资源结构合理性		合理	
备注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名称	普陀区政府网站集约化智慧门户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3.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办及上海的总体要求，借鉴国内外领先政府网站的先进经验和趋势特点，充分整合全区信息和服务资源，以“社会满意、用户满意”为最终目标，重点关注市民、企业等用户群体，深化信息公开，加强政务服务，基于大数据平台，采用移动互联网等技术手段，建设新一代实用化、个性化、智慧化的“区政府智慧门户网站”。			
立项依据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要求集约化是解决政府网站“信息孤岛”、“数据烟囱”等问题的有效途径。要通过统一标准体系、统一技术平台、统一安全防护、统一运维监管，集中管理信息数据，集中提供内容服务，实现政府网站资源优化融合、平台整合安全、数据互认共享、管理统筹规范、服务便捷高效。以用户为中心，打造个人和企业专属主页，提供个性化、便捷化、智能化服务，对网站用户的基本属性、历史访问页面内容和时间、搜索关键词等行为信息进行大数据分析，研判用户的潜在需求，结合用户定制信息，主动为用户推送关联度高、时效性强的内容。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国办发〔2017〕47号等相关文件精神，转变思路、突破创新，开展技术、资源、服务、管理等集约共享建设，对提高政府效能，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的集约共享和创新发展的要求进行建设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11052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05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额（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普陀区政府网站集约化智慧门户项目		1105200	
项目实施计划	2018年3月至2018年12月实施，包括项目启动→需求调研及分析→双方需求评审及修改→设计准备及方案论证→系统设计→实施→联调、测试及修改→试运行环境准备→上线试运行→验收等步骤。			
项目总目标	坚持互联网+的发展理念，以“智慧门户”建设为目标，以集约共享为主线，推进平台升级，夯实发展基础；深化政务公开，提高政府效能；创新政务服务，优化服务体系；加快数据应用，激发资源活力，为上海市全面建设“智慧城市”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建成技术平台集成、信息资源集聚、应用服务集中、管理保障一体的新型智慧门户。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项目完成进度		100%	
	问题处理及时性		及时	
	岗位考核率		100%	
效果目标	综合业务开展完成率		>90%	
	综合业务人员满意度		100%	
	对目标覆盖范围		100%	
影响力目标	示范作用		是	
	人力资源结构合理性		合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备注	社会负面评价		0%	